惠盐高速公路深圳段改扩建工程项目（立体层）征收房屋权属核查信息公示

根据区征收部门委托，因惠盐高速公路深圳段改扩建工程项目（立体层）建设，需要征收下列红线范围内的房屋及其附属物，现将征收房屋被补偿人信息公示如下，相关单位和个人对本公示存有异议，请在自公示之日起15天内带齐产权资料到龙岗街道土地整备中心办公室核实。未提出异议或逾期提出异议的，视为对权属核查结果无异议。

联系人:申工

电话:28915821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南联路64号计生大楼 龙岗街道土地整备中心414

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办事处
2022年10月28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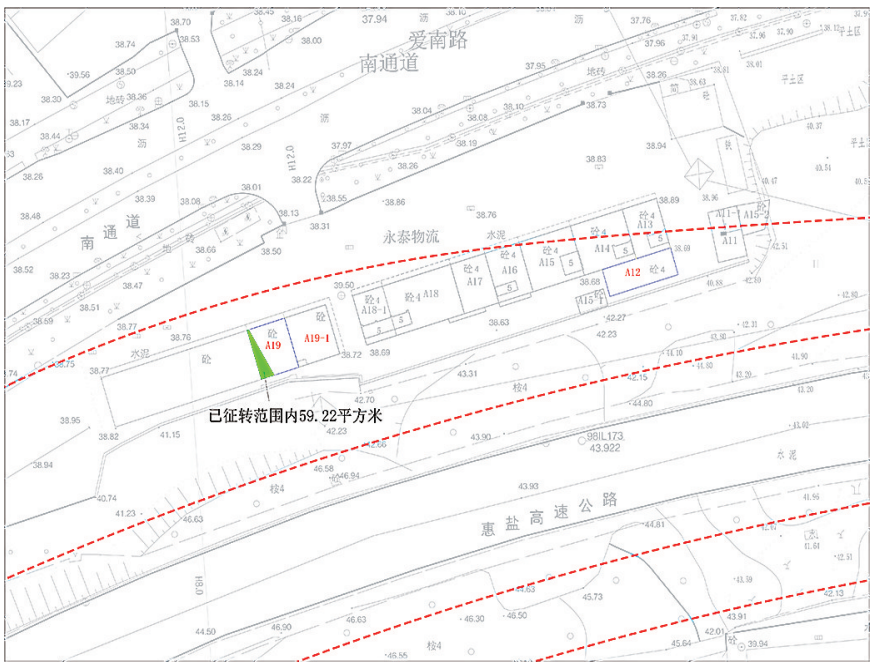

序号	被补偿人姓名	测绘编号	建筑面积(m²)	产权证明资料	房地产地址	房屋用途	被补偿人性质	备注
1	袁源昇	A12	736.65㎡	无	南联社区圳埔居民小组	住宅	非原村民	
3	孔年舜	A19	298㎡	无	南联社区圳埔居民小组	住宅	非原村民	占国有59.22㎡
备注	附上述房屋CAD位置图							

坪山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坪山区慢性病防治中心 坪山区健康教育研究所 宣传专栏之19

“世界卒中日”宣传要点

一、什么是脑卒中？脑卒中有什么危害？

脑卒中俗称“中风”，是一种急性脑血管疾病，是由于脑部血管突然破裂或因血管阻塞导致血液不能流入大脑而引起脑组织损伤的一种疾病。脑卒中发病急、病情进展迅速，可导致肢体瘫痪、语言障碍、吞咽困难、认知障碍等，严重影响患者生活质量，给家庭和社会造成巨大负担。

二、脑卒中的危险因素有哪些？

脑卒中可防可治。可干预的危险因素包括高血压、糖尿病、血脂异常、房颤、吸烟、酒精摄入、不合理膳食、超重或肥胖、运动缺乏、心理因素等。

三、如何进行脑卒中风险自我评定？

国家卫生健康委推行了脑卒中“8+2”危险评分。其中，“8”是指高血压、血脂异常、糖尿病、吸烟、心房颤动、超重或肥胖、缺乏运动、脑卒中家族史8项脑卒中主要危险因素；“2”是指发生过脑卒中或者有过短暂性脑缺血发作。

高危：具有3项及以上危险因素；或者发生过脑卒中；或者有过短暂性脑缺血发作。中危：具有少于3项危险因素，且患有1项慢性病（高血压、糖尿病、心房颤动）。低危：具有少于3项危险因素，且无慢性病。

四、如何做好血压管理？

30岁及以上公民每年至少进行一次血压检测，提高高血压的知晓率。一旦确诊高血压，应积极配合所在地区医疗卫生机构开展高血压患者健康管理工作。

五、怎样预防脑卒中发生或复发？

脑卒中的预防要以合理膳食、适量运动、戒烟酒、心理平衡的“健康四大基石”为主要内容。

（一）日常生活行为要注意7点：1.清淡饮食；2.适度增强体育锻炼；3.克服不良习惯，如戒烟酒、避免久坐等；4.防止过度劳累；5.注意气候变化；6.保持情绪平稳；7.定期进行健康体检，发现问题早防早治。

（二）有相关疾病的患者应重点注意以下5点：

1.高血压患者，应注意控制血压，坚持服用降压药物。

2.高脂血症患者，应注意控制胆固醇、甘油三酯、低密度脂蛋白，坚持服用降血脂药物。

3.糖尿病患者和高危人群，应积极控制血糖。

4.房颤或有其他心脏疾病者，应控制心脏病相关危险因素。

5.积极参与、配合当地医疗卫生机构开展脑卒中高危人群筛查、干预等活动。

六、如何快速识别脑卒中？

“中风120”口诀是一种适用于民众的迅速识别脑卒中和即刻行动的策略：“1”代表“看到1张不对称的脸”；“2”代表“查两只手臂是否有单侧无力”；“0”代表“聆（零）听讲话是否清晰”。如果通过这三步观察怀疑患者是脑卒中，可立刻拨打急救电话120。

七、发生脑卒中怎么办？

时间就是生命。及时发现脑卒中的早期症状极其重要，越早发现，越早治疗，效果越好。患者在发病后应立即送达到有救治能力的医院治疗。

八、脑卒中的康复治疗有哪些？

脑卒中康复治疗包括物理疗法、作业疗法、言语治疗、心理治疗、矫形器治疗、中国传统治疗以及康复护理等，只要患者生命体征平稳即可开始进行康复治疗，越早规范康复治疗，患者预后越理想。

深圳商报 分类广告 公告 声明 启事
法律广告 指定刊登
★小广告★大市场★花钱少★效果好

声 明

遗失声明

邓陆柳遗失深圳市爱联股份合作公司统一收款收据（关于转收统建楼A栋502号房装修押金），收据号0041610，声明作废。

公 告

深圳市龙岗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公告

深圳市稻和盛烘焙有限公司：

本委已受理王凤荣诉你劳动争议案件（深龙劳人仲（宝龙）案【2022】1144号）。现向你依法公告送达开庭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申请书副本及证据材料等，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经过三十日即视为送达。提交答辩书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十个工作日内。本委定于2022年12月13日上午09时30分在仲裁1庭（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冬青路18号宝龙街道办事处1栋1楼）开庭审理此案。请准时参加庭审，逾期本委将依法缺席裁决。

特此公告。

深圳市龙岗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二〇二二年十月二十八日

深圳市龙岗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公告

深圳市稻和盛烘焙有限公司：

本委已受理周海林诉你劳动争议案件（深龙劳人仲（宝龙）案【2022】1140号）。现向你依法公告送达开庭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申请书副本及证据材料等，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经过三十日即视为送达。提交答辩书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十个工作日内。本委定于2022年12月13日下午14时30分在仲裁1庭（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冬青路18号宝龙街道办事处1栋1楼）开庭审理此案。请准时参加庭审，逾期本委将依法缺席裁决。

特此公告。

深圳市龙岗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二〇二二年十月二十八日